证券代码:600867 证券简称:通化东宝 公告编号:2026-009

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26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为了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结合企业实际经营情况和资产现状,对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相关资产进行了减值迹象的识别,对于其中已出现减值迹象的进行了减值测试,并根据测试结果计提相关资产减值准备,在2025年1-9月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基础上,公司2025年10-12月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 —— 资产减值》《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 —— 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业务情况,对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范围内相关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公司部分资产存在减值的情形,公司2025年10-12月计提各项减值损失共计13,403.73万元,具体如下:

项目		2025年10-12月计提减值金额(万元)
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账款	121.40
	应收票据	79.08
	小计	200.48
资产减值损失	存货跌价准备	857.19
	开发支出	8,626.97
	无形资产	3,060.00
	在建工程	579.30
	投资性房地产	79.79
	小计	13,203.25
合计		13,403.73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一)信用减值损失

1、应收账款

本公司基于相同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不同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确定组合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1: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2:账龄分析组合

公司在应收账款初始入账时开始计算账龄,自初始确认时至资产负债表日为实际账龄期间。

对于划分为组合1的应收账款,此类应收账款历年没有发生坏账的情况,一般不计提损失准备;对于划分为组合2的应收账款,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的进行组合,并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分析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

账龄	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率
一年以内	5%
一至二年	7%
二至三年	8%
三至四年	20%
四至五年	30%
五年以上	100%

2025年10-12月,公司对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121.40万元,主要系公司账龄为一年以内及一至二年的应收账款余额增加所致。

2、应收票据

公司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按照承兑人风险等级分为两类:一类是信用级别较高的银行进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另一类是信用级别一般的银行进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及企业承兑的商业承兑汇票。对于信用级别一般的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及企业承兑的商业承兑汇票,由于其在背书、贴现时不终止确认,故属于持有并收取合同现金流量的业务模式;对于信用级别较高的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其在背书、贴现时终止确认,故认定为兼有收取合同现金流量目的及出售目的的业务模式。即将信用级别较高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第一类信用评级较高,考虑历史违约率为零的情况下,对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确定为零;第二类在到期日前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率参照应收账款账龄组合中一年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确定。

2025年10-12月,公司对应收票据计提坏账准备79.08万元,主要系期末信用级别一般的银行进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增加所致。

(二)资产减值损失

1、存货

2025年度,为真实、准确、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公司对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原材料、发出商品、在产品、库存商品等进行减值测试,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025年度,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857.19万元。

2、开发支出和无形资产

公司对于开发支出、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2021年,因公司战略调整及商业化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东宝紫星(杭州)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与上海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签订《技术转让合同》,受让其自主研发的URAT1抑制剂(THDBH130/THDBH130片)用于痛风治疗的一类新药研发项目的全球权益,包含两项核心专利(专利一:噻吩化合物及其合成方法和其在医药上的应用;专利二:一种URAT1抑制剂的晶型及其制备方法)。

该项目于2021年10月提交IND申请,2021年12月获得临床许可,2023年1月,完成了一项关键Ⅰ期临床试验并获得临床试验总结报告;2024年1月,完成了Ⅱa期临床试验并获得临床试验总结报告。现处在Ⅱ期临床试验后开发可行性评估阶段。

经过调研同类产品,对比该项目的进度、临床价值进行评估分析,该项目与同类产品相比开发进度偏慢,与现有治疗相比尚未形成明确临床获益优势或差异化定位。

基于当前可获得的临床试验数据及对机制科学分析,以及考虑到同类及相关机制产品研发进展与竞争环境变化,为合理配置研发资源,聚焦研发管线中的优势项目,经审慎考量,决定终止THDBH130/THDBH130片项目的临床研究开发工作。

该项目终止研发,与其相关的研究工作均已终止,执行过程中的合同,做终止或解除处理,后续不再产生费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项目开发支出累计投入金额 8,626.97万元,涉及两项无形资产专利,期末账面净值3,060.00万元。报告期公司确认减值损失11,686.97万元。

3、在建工程

(1)2016年,公司基于核心产品战略布局,启动湾湾川产业园区规划建设工作,核心建设内容为超速效赖脯胰岛素注射液生产基地,该基地专门用于生产超速效赖脯胰岛素注射液产品,满足后续市场供应需求。截至目前,该生产基地的楼体框架已完成建设,但由于项目建设进度与产品研发审批进度直接挂钩,鉴于超速效赖脯胰岛素注射液产品获批仍需一定周期,为合理控制投资风险、优化资源配置,公司决策暂缓该生产基地后续工程建设,相关已建成的楼体框架暂未投入实际使用。鉴于该生产基地长期处于暂停建设状态,且未来使用用途尚未有明确规划,资产闲置时间持续较长。在此期间,受市场环境变化、建筑材料价格波动、相关行业技术更新迭代以及资产自身物理状态自然变化等多重因素影响,该部分已建成资产的实际使用价值和可收回金额出现明显下降,已明确出现资产减值迹象。?

(2)减值测试过程及结果?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 ——资产减值》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规定,公司组织专业人员对该部分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了全面的减值测试。测试过程中,结合资产的实际建设成本、当前市场同类资产的公允价值、未来可预见的使用规划及相关现金流预测等因素,采用合理的评估方法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经严谨、规范的减值测试后,确认该部分资产的减值金额为579.30万元。?

4、投资性房地产

2016年,公司开发建设丽景花园小区房地产项目,该房地产项目自取得以来,部分房地产用于了对外出租获取租金收益,或待市场行情优化后择机处置实现资本增值,是公司资产结构的重要组成部分。近年来,受宏观经济环境变化、房地产市场供需关系调整等多重因素影响,国内楼市整体呈现不景气态势,房地产市场价格持续下行。公司持有该类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区域的同类房地产市场交易价格显著下跌,且租赁市场需求疲软,租金水平同步下滑,导致该部分投资性房地产的市场公允价值出现实质性下降。同时,结合当前房地产市场调控政策导向及行业发展趋势,短期内房地产价格回升预期较弱,该类资产的可收回金额已明显低于其账面价值,已出现明确的资产减值迹象。

本次确认的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79.79万元。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合计金额 13,403.73万元,将减少公司 2025 年度利润总额13,403.73万元。

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是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依据充分、程序合法,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后,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未经审计,最终会计处理及对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的影响以2025年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四、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计提减值准备后,更能公允反映公司资产状况,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600867 证券简称:通化东宝 公告编号:2026-008

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业绩预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业绩预告适用于净利润实现扭亏为盈的情形。
- 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为124,213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为40,221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为124,213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

2、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为40,221万元。

3、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

(一)2024年年度,利润总额-14,375.3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272.32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919.54万元。

(二)每股收益:-0.02元。

三、本期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

2025 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实现扭亏为盈,具体情况如下:

(一)主营业务影响

1. 国内市场方面,公司依托本次胰岛素集采中标优势,推动门冬、甘精等胰岛素类似物产品快速上量,市场份额迅速提升;同时,利拉鲁肽注射液与恩格列净片等产品同样取得良好增长,多品类协同发力,带动国内销售收入较上期大幅攀升。

2. 公司国际化战略成效显著,出口收入增长明显。

(二)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

公司转让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权产生收益,导致净利润大幅增加。

四、风险提示

1、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不确定因素。

2、公司本次业绩预计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605151 证券简称:西上海 公告编号:2026-006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券商理财产品
- 投资金额:人民币4,900万元,人民币10,000万元,人民币15,000万元。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2026年1月16日,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保证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等。使用期限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本次现金管理是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风险、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投资风险影响,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情况

因原“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并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原留存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已完成标准化变更,生成新的资金账号。公司在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具体信息如下: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机构	国泰海通资金账号	原海通资金账号
1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331490000542167	3390542167

二、本次现金管理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在一定建设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暂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将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实施、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根据相关规定,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合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和股东回报。

(二)现金管理金额

本次现金管理合计金额为人民币29,9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1、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0年10月21日核发《关于核准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649号),公司以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334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6.1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3,777.42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5,980.79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7,796.63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全部到账并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12月9日出具“众会字(2020)09107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公司、保荐机构与募集资金开户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2020年12月14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西上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投资回报率,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将“乘用车立体智能分拨中心(立体库)扩建项目”变更为“西上海汽车智能制造园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0)。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项目名称	乘用车立体智能分拨中心(立体库)扩建项目	西上海汽车智能制造园项目
实施主体	上海福尚实业有限公司	合肥智汇供应链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上海市嘉定区,东至百安路,西至吴塘河,南至恒源路,北至恒裕路。	合肥市新桥智能电动汽车产业园,为新征用地,地块东至昌北路,南侧为其他用地,西至机场东路,北至白塔路。
项目总投资	49,811.00	32,400.00
拟用募集资金金额	47,796.63	32,400.00

2、本次现金管理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资金来源为公司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发行名称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12月8日		
募集资金总额	53,777.42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47,796.63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西上海汽车智能制造园项目	32.03	2026年12月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是 √否		

注:受市场及宏观环境变化的综合影响,为确保募投项目投入的合理性和有效性,公司根据当前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对募投项目“西上海汽车智能制造园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2026年12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并重新论证可行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3)。

(四)投资方式

1、本次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投资金额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	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国泰海通证券睿博系列尧睿26019号收益凭证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券商理财产品	181天	4,900	保本浮动收益	1.59-1.79	否	是	否
国泰海通证券睿博系列尧睿26018号收益凭证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券商理财产品	182天	10,000	保本浮动收益	1.59-1.79	否	是	否
国泰海通证券睿博系列尧睿26017号收益凭证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券商理财产品	183天	15,000	保本浮动收益	1.59-1.79	否	是	否

2、理财合同的主要条款

产品一:

产品名称	国泰海通证券睿博系列尧睿26019号收益凭证
产品编码	SSEM60
产品类型	券商理财产品
理财金额	4,900万元
产品期限	181天
产品起息日	2026年1月27日
产品到期日	2026年7月27日
产品兑付日	2026年7月28日;如遇到到期兑付日为法定节假日或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产品二:

产品名称	国泰海通证券睿博系列尧睿26018号收益凭证
产品编码	SSEM59
产品类型	券商理财产品
产品金额	10,000万元
产品期限	182天
产品起息日	2026年1月27日
产品到期日	2026年7月28日
产品兑付日	2026年7月29日;如遇到到期兑付日为法定节假日或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产品三:

产品名称	国泰海通证券睿博系列尧睿26017号收益凭证
产品编码	SSEM58
产品类型	券商理财产品
产品金额	15,000万元
产品期限	183天
产品起息日	2026年1月27日
产品到期日	2026年7月29日
产品兑付日	2026年7月30日;如遇到到期兑付日为法定节假日或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五)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其他:券商理财产品	25,000	25,000	112.26	0
2	其他:券商理财产品	4,500	4,500	40.17	0
3	其他:券商理财产品	25,000	25,000	120.21	0
4	其他:券商理财产品	15,000	15,000	65.88	0
5	其他:券商理财产品	14,000	14,000	74.10	0
6	其他:券商理财产品	15,000	15,000	46.81	0
7	其他:券商理财产品	15,000	15,000	41.30	0
8	其他:券商理财产品	4,900	0	0	4,900
9	其他:券商理财产品	10,000	0	0	10,000
10	其他:券商理财产品	15,000	0	0	15,000
合计				500.73	29,9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3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2.1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856.96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4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29,9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10,100

三、审议程序

2026年1月16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保证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等。使用期限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本次现金管理是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风险、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投资风险影响,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的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公司定期将投资情况向董事会汇报。

2、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3、公司资产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4、独立董事有权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等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将通过以上措施确保不会发生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及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的情况。

五、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施,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投资理财,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公司现金管理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财务费用或投资收益项目。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六、中介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通过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等,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涉及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七、进展披露

(一)前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

2025年11月7日,公司分别以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5,000万元购买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国泰海通证券君跃飞龙专享定制款2025年第21期收益凭证”,以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5,000万元购买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国泰海通证券睿博系列尧睿25284号收益凭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55)。

上述理财产品于2026年1月13日到期赎回,收回本金人民币30,000万元,实际获得理财收益为人民币88.1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	实际收益
国泰海通证券君跃飞龙专享定制款2025年第21期收益凭证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000	2025/11/7	2026/1/13	1.50	15,000	41.30
国泰海通证券睿博系列尧睿25284号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000	2025/11/7	2026/1/13	1.70	15,000	46.81

注:上述理财产品赎回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

特此公告。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6日

证券代码:002491 证券简称:通鼎互联 公告编号:2026-005

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存在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近期,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通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电科技”)因业务发展需要,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分行(以下简称“工行苏州示范区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银行授信额度。公司与工行苏州示范区分行签署了相关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上述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根据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在股东大会授权期限内可为光电科技提供的担保额度合计为20,000万元。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在担保额度范围内实施具体担保事项并签署相关担保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上述担保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已经公司董事长审批,无需再次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江苏通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06年6月30日

3、注册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震泽八都经济开发区小平大道18号

4、法定代表人:戴伟斌

5、注册资本:10,080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铁路数字信号电缆、铁路特种电缆、通信电缆及光缆生产;特种电缆研发与销售;本公司自产产品销售及售后服务、技术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股权结构及与本公司关系:公司持有其100%股权,光电科技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8、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40,350.20	33,847.30
负债总额	6,521.97	4,138.75
净资产	33,828.24	29,708.55
项目	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16,163.79	17,544.62
利润总额	4,825.34	4,384.51
净利润	4,119.68	3,725.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2	-2,713.98

9、信用等级:无外部评级。

10、经查询,光电科技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债权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分行(以下简称“甲方”)

保证人: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被担保方、债务人:江苏通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担保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包括贵金属租借债权本金及其按贵金属租借合同的约定折算而成的人民币金额)、利息、贵金属租借费与个性化服务费、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贵金属租借重量溢短费、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因贵金属价格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贵金属租借合同借出方根据主合同约定行使相应权利所产生的交易费等费用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

保证期间:若主合同为借款合同或贵金属租借合同,则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或贵金属租借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甲方根据主合同之约定宣布借款或贵金属租借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借款或贵金属租借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三年。若主合同为银行承兑协议,则保证期间为自甲方对外承付之次日起三年。若主合同为开立担保协议,则保证期间为自甲方履行担保义务之次日起三年。若主合同为信用证开证协议/合同,则保证期间为自甲方支付信用证项下款项之次日起三年。若主合同为其他融资文件的,则保证期间自主合同确定的债权到期或提前到期之次日起三年。

合同的生效:自甲方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乙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四、董事会意见

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4.5亿元、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5,375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10%。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无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六、备查文件

1、本次担保相关合同。

特此公告。

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600958 证券简称:东方证券 公告编号:2026-001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东方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为其全资子公司获取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东证国际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3,000万 美元[1]	5亿美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	-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	人民币143.74亿元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7.66%
特别风险提示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东方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金控”)作为担保人于2026年1月26日签订《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以下简称“担保合同”),为其全资子公司东证国际金融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证国际”)在2026年1月26日到2027年1月25日期间因授信业务办理而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产生的债务最高本金余额不超过3,000万美元债务项下的全部偿付义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以下简称“本次担保”)。

由于东证国际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担保不涉及其他股东方提供担保。本次担保亦不涉及反担保。本次担保实施后,公司为东证国际提供担保余额为5.30亿美元(含本次担保);授权期限内公司及子公司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的担保剩余可用额度为人民币58.20亿元。

(二)内部决策程序

2025年3月2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25年度对外担保的议案》,并提交公司于2025年5月23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获得通过。根据该议案,公司及子公司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新增担保总额不得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担保类型包括保证担保、抵押担保、质押担保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担保类型,授权期限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事项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本次担保在上述授权范围之内。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东证国际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通过境外全资子公司东方金控间接持有东证国际100%的股权
董事长	张建辉
注册号	2448889
成立时间	2016年11月10日
注册地	中国香港
注册资本	港币30.10亿元
公司类型	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东证国际是公司国际业务运作平台,通过其子公司持有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发出的第1,2,4,6,9类牌照,开展证券及期货经纪、投资建议、资产管理、投资银行等业务。

主要财务指标(港币亿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2025年1-6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27.33	92.56
	负债总额	114.30	81.24
	资产净额	13.03	11.32
	营业收入	2.20	2.24
	净利润	0.95	0.32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6年1月26日,东方金控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担保合同,东方金控为东证国际在2026年1月26日到2027年1月25日期间因授信业务办理而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产生的债务最高本金余额不超过3,000万美元债务项下的全部偿付义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为有效降低融资成本,东证国际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授信由东方金控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具担保合同。虽被担保人东证国际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但公司对其间接持有100%控股权,能够及时掌握其偿债能力,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五、董事会意见

2025年3月2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25年度对外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公告编号:2025-011)。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预计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43.74亿元,全部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其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17.66%。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25.66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3.15%。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6日

(1 本公告所述担保金额、担保余额及担保总额在计算时未包含浮动利率票据、债券、贷款等利息及担保文件下的其他偿付义务。本公告所载金额涉及汇率的,按2025年12月末美元兑换人民币中间价(1美元=7.0288元人民币)折算。)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宝